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445101202100005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

日期

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用地单位 | 潮州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|
| 项目名称 | 潮州万达城旅游新城区(B1地块) |
| 批准用地机关 | 潮州市人民政府 |
| 批准用地文号 | 潮府函[2020]197号 |
| 用地位置 | 湘桥区北山路南侧凤城生态水乡示范区CRWL-01-01-01地块 |
| 用地面积 | 22900.45m ² |
| 土地用途 | 城镇住宅-普通商品住房 |
| 建设规模 | 应符合《建设用地规划条件》（2020年第1号）要求 |
| 土地取得方式 | 挂牌 |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《建设用地规划条件》（2020年第1号）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